



2024年十大统计新闻揭晓

本报记者魏潇潇北京报道 由中国信息报社组织、部分统计专家和媒体人士共同评选的2024年十大统计新闻今日揭晓。入选的2024年十大统计新闻分别是:统计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统计部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纵深推

进统计现代化改革;第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决定》,统计部门掀起学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热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开展,“大国体检”助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国家统计局推出系列统计报告,深刻反映新中国75年经济社会发展成就,以实际行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

成立75周年;统计云联网直报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统计调查工作迈入数字化、智能化新阶段;统计监测制度化规范化取得新进展;圆满完成第三次全国时间利用调查,全面、真实、准确反映民生福祉改善;第十五届中国统计开放日在京成功举办;开展2024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及时反映我国人口发展变化情况。(详见2版)



赶制灯笼迎新年

新年临近,江苏省海安市各灯笼生产企业及加工作坊加紧制作各种款式的红灯笼,供应节日市场。

中新社供图

统计论语·学习宣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

在法治轨道上推动上海统计高质量发展

上海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宋彬

2024年9月13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此次统计法修改,是我国统计法治建设又一重要里程碑,对于新时代统计事业的改革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上海统计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抓好新修改统计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全市依法统计依法治统各项工作,扎实推动上海统计事业继续向更高质量纵深发展,为推动上海加快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坚实统计保障。

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统计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完善统计体制、防治统计造假、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发挥统计监督职能等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此次统计法修改,将党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各项部署和要求形成法律制度,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有力推进党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各项部署不折不扣得以贯彻落实;旗帜鲜明地将“统计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写入总则,强调党在统计工作领域的领导地位,确保全国统计工作始终在党领导下沿着正确方向前行。

上海统计系统不断提升政治站位,将学

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提高到落实党中央关于统计工作重大决策部署,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有力有序推进新修改统计法学习贯彻落实。上海市统计局第一时间向上海市委、市政府汇报新修改统计法学习贯彻要求,印发《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方案》,坚持分级分类学习宣传,推动学习贯彻走深走实。上海局、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长宁区人民政府共同举办上海市“深入学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增强领导干部统计法治素养”工作会议暨统计法制宣传月启动仪式,邀请国家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毛盛勇系统解读新修改统计法核心要义,全市20余个部门相关负责同志、各区人民政府分管统计工作负责同志和统计系统各处室(单位)负责同志240余人参加,掀起学习贯彻高潮。(下转2版)

以法治护航河北统计调查事业行稳致远

国家统计局河北调查总队党组书记、总队长 崔刚

2024年9月13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决定》,这是继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将统计造假行为纳入纪律处分范畴之后,对进一步防治统计造假出台的又一制度层面刚性制度约束。河北国家调查队系统深入学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积极营造全社会浓厚统计法治氛围,坚决维护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独立调查、独立报告、独立监督职权,充分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以统计法治新成效护航河北统计调查事业行稳致远。

深入学习提站位,夯实防治统计造假的思想堤坝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统计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深化统计体制改革、防治统计造假和加强统计监督作出重要指示批示,要求研究制定防治统计造假的刚性制度,进一步完善统计法律法规,有力保障统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此次修改统计法,系统总结统计实践中成熟的经验做法,将党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各项部署和要求形成法律制度,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为新时代新征程统计工作提供了基本制度遵循。新修改统计法将“统计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写入总则,对强化防治统计造假责任、加强统计监督、

推进统计信息化建设等作出明确规定。

河北国家调查队系统深刻领会新修改统计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更加有效发挥统计效能、更好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解决实践突出问题、推动统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保障,要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抓好新修改统计法的学习贯彻执行,切实增强学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的责任感使命感,推动将新修改统计法列入地方党委政府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结合统计调查工作积极开展“嵌入式”普法宣传,利用好“12.4”国家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集中法治宣传,让统计法走近人民群众。(下转2版)

看数据 强信心

工业企业盈利有望继续改善

■ 高瑞东

今年前11个月,工业企业利润累计同比增速继续下行,但11月当月同比降幅继续收窄,工业企业盈利态势边际转好。从驱动因素看,工业增加值当月同比增速小幅回升,PPI同比降幅收窄,利润率同比降幅继续收窄,是11月工业企业利润同比降幅收窄的主要原因。结构上,消费品制造业企业盈利明显改善。

向前看,工业企业利润增速呈现企稳回升迹象,12月当月同比增速有望转正。生产方面,“一揽子”稳增长政策效果正逐渐显现,市场需求与企业预期边际好转,企业有望持续保持较好生产态势。价格方面,PPI环比增速回正,国内需求正在逐步恢复,价格止跌回稳的行业数量在增多,供需关系的逐步改善,有望带动PPI同比降幅继续收窄。利润率方面,去年8-11月基数较高,今年12月利润率同比增速或将有明显好转,对工业企业利润增速形成支撑。

驱动:11月工业企业利润同比降幅明显收窄

今年11月工业企业利润当月同比降幅收窄。1-11月工业企业利润累计同比下降4.7%,11月当月同比下降7.3%,相较于10月的同比下降10.0%,降幅继续收窄。

为观察11月工业企业利润增长的驱动因素,我们通过将工业企业利润进一步拆分为价、量、利润率三部分,并观察这三个因素的边际变化,可从中提取出企业利润单月变化的核心驱动力。

从价格看,PPI同比跌幅收窄,环比增速转正。11月PPI同比增速升至-2.5%,前值-2.9%,同比跌幅收窄;PPI环比增速为+0.1%,前值-0.1%。PPI环比增速半年内首次回正,反映一揽子增量政策发力效果开始显现,国内需求正在逐步恢复,价格止跌回稳的行业数量在增多。向前看,随着政策持续发力见效,明年供需关系或将改善,有望带动PPI同比降幅收窄。

从增加值看,工业生产有所加快,当月同比增速小幅回升。11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为+5.4%,增速较10月份回升0.1个百分点。分门类看,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0%,采矿业增长4.2%,电燃气供应业增长1.6%。分行业看,41个工业大类行业中,34个行业增加值同比增长;装备制造业、原材料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加快;“两新”政策继续发力,相关行业和产品较快增长。

从利润率看,累计利润率上行,单月利润率同比降幅收窄。1-11月,规上工业企业累计营业收入利润率为5.4%,较1-10月上行0.11个百分点;单月利润率环比连续两个月上行,同比降幅继续收窄,11月利润率同比下行8.4%。向前看,一方面,政策效果正逐渐显现,工业企业盈利出现好转迹象,利润率持续回暖;另一方面,去年8-11月利润率基数较高,到今年12月同比增速或将有明显好转,对工业企业利润增速形成进一步支撑,12月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增速改善确定性较高。

结构:消费品制造业利润同比增速由负转正

今年1-11月,电燃气供应业利润累计同比维持正增长。从大类行业来看,1-11月,采矿业、制造业、电燃气供应业利润累计同比分别下降13.2%、下降4.6%、增长10.9%。

从大类行业利润率来看,1-11月制造业、电燃气供应业累计利润率较1-10月回升。具体来看,1-11月,制造业累计利润率为4.54%,较1-10月上行0.13个百分点;电燃气供应业累计利润率为6.48%,较1-10月上行0.05个百分点;采矿业累计利润率为20.20%,较1-10月下降0.10个百分点。

从大类行业利润占比来看,11月制造业利润占比10月进一步上升。今年11月,相较于10月,采矿业利润占比由13.8%下降至11.9%,电燃气供应业利润占比由9.7%下降至9.3%,制造业利润占比由76.54%上升至78.83%。其中,相较于10月,原材料制造业利润占比上行2.9个百分点至20.6%;装备制造业利润占比下降5.3个百分点至36.2%;消费品制造业利润占比上升4.7个百分点至22.1%。

为了观测制造业内部上中下游的盈利分化情况,根据产业链所处的位置,我们将制造业工业企业划分为上游、中游、下游。上游产业以上游采掘业提供的原材料进行再加工,又称为原材料加工业;中游产业以上游产业提供的半成品作为原料,深加工后供应消费市场,又称为装备制造业;下游产业为靠近终端消费的消费品制造业。

从上游看,原材料制造业当月利润同比降幅继续收窄。11月份,原材料制造业利润当月同比下降25.0%,跌幅较10月继续收窄1.9个百分点。受益于一揽子增量政策发力,基建资金到位率提升,项目建设加快推进,11月,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价格环比上涨1.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价格环比上涨1.2%,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价格环比上涨0.2%,三个行业价格均保持连续两个月上涨。

从中游看,装备制造业当月利润同比增速由正转负。11月,装备制造业利润当月同比增速为-7.2%,相比10月的+3.7%下行10.9个百分点。目前装备制造业“量增”现象更加突出,11月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6%,较10月份加快1.0个百分点,增速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2.2个百分点,连续16个月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

从下游看,消费品制造业当月利润同比增速大幅回升且由负转正。11月,消费品制造业利润同比上行22.0%,较10月回升29.1个百分点。“两新”政策效果明显,在汽车报废、置换更新补贴政策等因素带动下,新能源汽车产量增长51.1%,与之相关的充电桩产量增长60.5%;得益于家电产品以旧换新政策等,房间空气调节器、彩色电视机、家用房间空气净化装置等产品产量实现较快增长,增速分别为27.0%、12.8%、12.4%。

私营企业成本压力继续放缓,利润同比降幅收窄。1-11月,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实现利润累计同比下降0.8%,较1-10月下行1.7个百分点;股份制企业实现利润累计同比下滑5.7%,与1-10月持平;私营企业实现利润累计同比下降1.0%,较1-10月上行0.3个百分点;国有企业利润累计同比下滑8.4%,较1-10月下降0.2个百分点。私营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成本加费用较1-10月下降。

库存:产成品库存累计同比增速进一步下行

企业产成品库存累计同比增速进一步下行,逆周期调节政策有望推动工业企业进一步补库。1-11月,工业企业产成品库存累计同比增长3.3%,增速较1-10月下行0.6个百分点;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8%,较1-10月下行0.1个百分点。

8-11月,库存增速与营收增速连续下行,工业企业补库意愿有所下降,9月底“一揽子”增量政策发布,“两新”政策效果仍在持续,有助于推动工业企业库存重回补库状态,但同时,考虑到宏观政策传导落地的时滞效应,观察到库存增速与营收增速的明确上行走势可能仍需要一定时间。11月末,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7.9%,较10月末增加0.2个百分点。分企业类型来看,11月末私营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9.2%,与10月末持平;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7.6%,较10月末上行0.2个百分点。

(作者系光大证券首席经济学家)

休刊启事

因元旦假期安排,本报将于2025年1月1日休刊1期,1月2日(周四)恢复出报。敬告读者。

恭祝广大读者朋友新年快乐!

本报编辑部
2024年12月31日